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約僱職代 吳劭堂

電話：(03)3322101#7455

電子信箱：1006212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1003994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\_1110039944\_ATTACH1.pdf、  
376735100E\_1110039944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與能源教育共學團合作辦理「111年度能源教育創客實作教師研習」活動，惠請本市國民中小學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並惠予公假派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1年4月28日師大機電字第111101197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(台北場次)時間及地點如下：
  - (一)時間：111年5月31日(星期二)上午9時至下午12時10分。
  - (二)地點：臺北市興雅國小(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83巷9號)
- 三、參加對象為全國國民中小學教師，活動內容及報名方式詳如附件。
- 四、若因疫情或不可抗力因素而影響活動辦理，將依情形彈性調整。相關訊息歡迎至能源教育資訊網教師研習專區查詢([https://energy.mt.ntnu.edu.tw/activity\\_thisyear](https://energy.mt.ntnu.edu.tw/activity_thisyear)。

教務處國中部 111/05/03 10:49



1110004997

有附件



php)或洽詢(02)7749-3524吳先生、(02)7749-3523王小姐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裝



訂

18

線